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5 年度对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
- 2、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公司提供担保；
- 3、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4年12月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度对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本次调整担保事项尚需股东大会批准。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概述

2024年11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对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2025年度预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广东炬申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炬申仓储”）、广西钦州保税港区炬申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钦州炬申”）向上海期货交易所、广州期货交易所、郑州商品交易所和大连商品交易所申请期货商品指定交割仓库资质或作为集团交割中心申请指定交割仓库资质提供担保（包括新增、到期续签和原核准库容扩容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等（最终以签订的相关担保文件为准），2025年度预计公司为上述子公司申请期货商品指定交割仓库资质或作为集团交割中心申请指定交割仓库资质提供的担保预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6.55亿元（含2024年度预计额度内已实际发生但尚未到期的交割仓库资质类担保金额）。具体详见2024年11月29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对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二、本次调整情况

鉴于公司拟通过海南炬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炬申”）在香港投资设立一家或多家全资孙公司，由该孙公司或其下属公司作为实施主体，在不同国家或地区实施驳运项目；为更好满足境外驳运项目经营需要，公司拟调整2025年度对全资子公司担保预计事项，新增为拟设立的香港孙公司或其下属公司向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申请贷款、内保外贷等提供担保（含融资性保函）以及为其开展日常经营业务提供担保（含非融资性保函），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等（最终以签订的相关担保文件为准）。本次对外担保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年度审议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如单笔担保的存续期超过了担保决议的有效期限，则担保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担保终止时止。公司为各子公司（含间接控股）担保的金额在本次担保预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6.55亿元）内根据实际情况分配，相关担保事项最终以签订的相关担保文件为准，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担保的实际发生情况签署相关法律文件。除上述调整外，其余有关担保涉及的事项与公司2024年11月29日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对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一致。本次调整后担保预计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2024年12月3日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预计总额	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炬申仓储	100%	65.84%	注1	106.55	1,441.81%	否
公司	钦州炬申	100%	35.66%				否
公司	注2	-	-				否

注1：截至2024年12月3日，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有具体担保额度分别为，项目贷款担保6,800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861.7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58%），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4年度预计申请期货交割库资质类担保额度不超过100亿元（实际担保余额约人民币71.5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68.20%）。

注2：公司拟通过海南炬申在香港投资设立一家或多家全资孙公司，由该孙公司或其下属公司作为项目实施主体，具体以后续实际成立和签署的担保内容为准。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目前被担保对象尚未设立，具体以后续实际成立和签署的担保内容为准。

四、担保的主要内容

公司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预计，尚未签署相关协议，担保的主要

内容具体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五、董事会意见

同意公司拟调整2025年度对全资子公司担保预计事项，新增为拟设立的香港孙公司或其下属公司向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申请贷款、内保外贷等提供担保（含融资性保函）以及为其开展日常经营业务提供担保（含非融资性保函），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等（最终以签订的相关担保文件为准）。本次对外担保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年度审议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如单笔担保的存续期超过了担保决议的有效期限，则担保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担保终止时止。公司为各子公司（含间接控股）担保的金额在本次担保预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6.55亿元）内根据实际情况分配，相关担保事项最终以签订的相关担保文件为准，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担保的实际发生情况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4年12月3日，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有具体担保额度分别为，项目贷款担保6,800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861.7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58%），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4年度预计申请期货交割库资质类担保额度不超过100亿元（实际担保余额约人民币71.5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68.20%）。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形。

七、备查文件

- 1、《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5日